## 佛光大學內部控制文件制訂/修訂說明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文件編號及名稱** | [1180-001](#圖書暨資訊處)[系統開發及程式修改作業](#圖書暨資訊處) | **單位** | **圖書暨資訊處** | |
| **版次** | **文件制訂/修訂內容** | **制/修訂日期** | **修訂人** | **秘書室確認欄** |
| 1 | 新訂 | 100.3月 | 張世杰 |  |
| 2 | 1.修訂原因：法規修改及作業方式變更。  2.修正處：  （1）流程圖。  （2）作業程序新增2.1.、2.7.。  （3）控制重點新增3.1.、3.7.。  （4）使用表單修改4.7.。 | 101.5月 | 張世杰 |  |
| 3 | 1.修訂原因：依據及相關文件變更。  2.修正處：依據及相關文件修改5.1.及5.2.。 | 103.4月 | 張世杰 |  |
| 4 | 1.修訂原因：配合新版內控格式修改流程圖，及統一用詞。  2.修正處：  （1）流程圖。  （2）修改文件名稱。 | 105.10月 | 張世杰 |  |
| 5 | 1.修訂原因：配合系統委外開發流程上線。  2.修正處：  （1）流程圖修改。  （2）作業程序修改2.2.。 | 108.10月 | 張世杰 |  |
| 6 | 1.修訂原因：配合監察人審查意見修改。  2.修正處：  （1）控制重點3.1,3.6修改。  （2）控制重點3.5新增。 | 111.9月 | 張世杰 | 111.12.28  111-3  內控會議通過 |

回[圖書暨資訊處](#圖書暨資訊處)、[目錄](#目錄)

表單修訂日期：**111.09.06**

保存期限：至依附的文件作廢為止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佛光大學內部控制文件** | | | | |
| 文件名稱 | 制訂單位 | 文件編號 | 版本/  制訂日期 | 頁數 |
| **系統開發及程式修改作業** | 圖書暨資訊處 | 1180-001 | 06/  111.12.28 | 第1頁/  共3頁 |

回[圖書暨資訊處](#圖書暨資訊處)、[目錄](#目錄)

**1.流程圖：**

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佛光大學內部控制文件** | | | | |
| 文件名稱 | 制訂單位 | 文件編號 | 版本/  制訂日期 | 頁數 |
| **系統開發及程式修改作業** | 圖書暨資訊處 | 1180-001 | 06/  111.12.28 | 第2頁/  共3頁 |

回[圖書暨資訊處](#圖書暨資訊處)、[目錄](#目錄)

**2.作業程序：**

* 1. 若屬非應用系統維護（非新增功能）則進行作業程序2.1.-2.6.。由委託單位提出「系統開發暨變更需求表」時，應一併提出所有相關工作業務手冊、業務流程、相關法令、施行細則、報表等各項詳細文件。
  2. 本處收到委託單位提出「系統開發暨變更需求表」後，得依需求表之內容進行專案評估。若資料不齊，立即請委託單位補全。圖資處於接獲申請表後將評估專案性質、開發期程、人力、技術決定自行或委外開發。若適合自行開發之專案，由本處與相關單位之承辦人員進行「需求訪談」階段。反之，若專案所需新增功能屬現有委外系統，則進行系統委外開發流程-現有系統功能擴增。若無，則進行系統委外開發流程-新系統招標。
  3. 本處與委託單位相關人員必須進行實質訪談，並填寫「訪談記錄表」。確認相關需求後，依訪談彙集資料導出系統功能及需求關係，經委託單位於「系統規格確認書」上簽章確認後方得進行系統分析與實作。
  4. 系統完成後，本處需先進行內部測試。若測試結果有問題則回至系統分析與實作階段。若測試結果無誤則交付委託單位測試。
  5. 委託單位測試及驗收：系統通過本處測試後，交由委託單位於規定期限內進行測試。測試結果若需修正系統，委託單位應提交「系統測試問題反應表」予本處校務資訊組處理。測試結果若無誤，委託單位應交付「系統驗收確認書」予本處校務資訊組，完成系統驗收程序。
  6. 系統負責人應於預定進行系統變更日前，請需求單位填妥「應用系統上線需求申請表」，並經主管簽核同意後，始得上線提供服務。
  7. 若屬應用系統維護（非新增功能），則由委託單位提出「應用系統維護申請表」。

**3.控制重點：**

3.1.新系統委託單位是否填寫系統開發暨變更需求表，並經主管簽核同意。若涉及其他共同開發單位，必須會簽其他相關單位。

3.2.開發人員是否填寫需求訪談紀錄表，並經委託單位承辦人簽核確認。

3.3.系統規格確認書是否經委託單位和開發單位主管簽核同意。

3.4.若委託單位測試未通過是否填寫系統測試問題反應表交校務資訊組。

3.5.系統程式測試時，測試區是否與正式操作環境區隔。

3.6.驗收後委託單位是否交付系統驗收確認書，並經主管簽核同意。若涉及其他共同開發單位，必須會簽其他相關單位。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佛光大學內部控制文件** | | | | |
| 文件名稱 | 制訂單位 | 文件編號 | 版本/  制訂日期 | 頁數 |
| **系統開發及程式修改作業** | 圖書暨資訊處 | 1180-001 | 06/  111.12.28 | 第3頁/  共3頁 |

3.7.系統正式上線前委託單位是否提交「應用系統上線需求申請表」，並經主管簽核同意。

3.8.應用系統維護（非新增功能）是否填寫「應用系統維護申請表」，並經主管簽核同意。

**4.使用表單：**

4.1.系統開發暨變更需求表。

4.2.訪談紀錄表。

4.3.系統規格確認書。

4.4.系統測試問題反應表。

4.5.系統驗收確認書。

4.6.應用系統上線需求申請表。

4.7.應用系統維護申請表。

**5.依據及相關文件：**

5.1.佛光大學資訊系統開發暨變更作業辦法。

5.2.IS-02-11應用系統安全管理程序書。